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4-032
债券代码:163228　债券简称:20渝水01
债券代码:188048　债券简称:21渝水01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6月11日在公司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6月6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由董事长郑如彬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郑如彬董事、付朝清董事、代伟董事、傅达清董事、石慧董事出席现场会议,黄嘉颖董事、张智董事以视频方式出席。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长及经理层成员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审议表决时,郑如彬先生、代伟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董事长及经理层成员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分配方案。其中,董事长的薪酬分配方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董事长及经理层成员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关联交易议案在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郑如彬先生、黄嘉颖先生已回避。

同意公司所属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开州区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忠县排水有限公司分别收购重庆水务环境集团建设的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等8个污水处理项目的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本次交易定价以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所确定的价值为基础确定,即资产评估值为583,392,197.10元,负债评估值为21,420,618.04元,净资产评估值为561,971,579.06元。本次交易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交易价格为561,971,579.06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公司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4-033
债券代码:163228　债券简称:20渝水01
债券代码:188048　债券简称:21渝水01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在公司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6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颖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张颖监事现场参会,黄菁、王绍华监事视频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所属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开州区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忠县排水有限公司分别收购重庆水务环境集团建设的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等8个污水处理项目的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本次交易定价以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所确定的价值为基础确定,即资产评估值为583,392,197.10元,负债评估值为21,420,618.04元,净资产评估值为561,971,579.06元。本次交易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交易价格为561,971,579.06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公平、公开、合理地确定交易价格,本次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4-034
债券代码:163228　债券简称:20渝水01
债券代码:188048　债券简称:21渝水01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所属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开州区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忠县排水有限公司拟以总计人民币561,971,579.06元分别收购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水务环境集团)的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等8个污水处理项目的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重庆水务环境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的累计金额:过去12月内公司与重庆水务环境集团的相关资产(含股权)收购类交易累计3次(不含本次交易),累计交易金额按绝对值统计为50,429.93万元。过去12月内公司与重庆水务环境集团除收购类交易外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按绝对值统计为21,107.23万元(其中2024年的数据未经审计)。除与重庆水务环境集团外,本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不存在资产收购类交易。
-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交易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避免与大股东之间同业竞争,提升公司污水处理服务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在重庆的市场优势,本公司拟由所属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开州区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忠县排水有限公司分别收购重庆水务环境集团建设的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等8个污水处理项目的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以下简称标的)。本次收购通过自筹资金按协议约定分期支付交易款项。本次收购属于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投资方向。

本次交易由重庆金汇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铂码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均已在中国证监会备案)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交易标的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渝金汇评报字[2023]0135号)、(重铂资评(2023)第0154号)、(渝金汇评报字[2024]0007号)、(重康评报字(2024)第222-2号)、(重康评报字(2024)第222-3号)、(渝金汇评报字[2024]0082号)、(渝金汇评报字[2024]0081号)、(重康评报字(2024)第222-1号)。根据前述评估报告,本次交易标的的资产评估值为583,392,197.10元,负债评估值为21,420,618.04元,净资产评估值为561,971,579.06元。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拟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交易价格为561,971,579.06元。

本次交易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共计14项,评估价值1,532.32万元,其中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8项,评估价值736.55万元。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共计4项,评估价值4,486.75万元,其中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1项,评估价值484.91万元。

上述尚未取得土地和房屋权证的资产,转让方正在按相关规定办理土地和房屋权证。为充分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本次交易拟签订的协议中约定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款将分二次付清。若甲方(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未按约定办理完毕相关资产权属证明变更登记,乙方(各收购方)有权拒绝支付剩余(或相关)款项。对收购项目尚未取得土地和房屋权证的资产,甲方承诺对本次转让标的所涉资产具有合法和完整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交易完成后,因资产权属瑕疵产生争议或纠纷的,由甲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如乙方因此而受到损失,则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甲方有义务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并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除此之外,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运营情况的说明

(1)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位于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七宝岩社区,由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投资建设,总投资额7,810.98万元,于2016年4月开工建设,完工投运后由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投集团)所属重庆渝荣水务有限公司运营管理。2021年3月水务集团与水投集团供排水区域调整后,该项目即由受让方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所属的重庆市荣昌区荣泉水务有限公司租赁运行至今。该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水处理能力2.5万立方米/日,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类标准,截止目前该项目生产运行状态正常。

(2)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镇泥壁村六社,由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投资建设,总投资额8,895.58万元,于2017年9月开工建设,2018年9月完工投运后由水投集团所属重庆市大学城水务开发技术有限公司运营管理,2021年3月水务集团与水投集团供排水区域调整后,该项目即由受让方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所属的重庆西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租赁运行至今。该项目新增污水处理能力1.5万立方米/日,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类标准,截止目前该项目生产运行状态正常。

(3)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位于江北区华新村350号,由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投资建设,总投资额11,406.45万元,于2016年11月开工建设,2019年2月达到完工投运条件后即由受让方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租赁运行至今。改扩建后污水处理能力达到6万立方米/日,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类标准,截止目前该项目生产运行状态正常。

(4)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位于重庆市石柱县万安街道城南路38号,由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投资建设,总投资1,885.65万元,于2021年11月开工建设,2023年8月达到完工投运条件后即由受让方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所属的重庆市石柱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租赁运行至今。该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水处理能力1万立方米/日,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类标准,截止目前该项目生产运行状态正常。

(5)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位于重庆市彭水县绍庆街道临江社区居委9组,由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投资建设,总投资额13,484.79万元,于2017年5月开工建设,2019年9月达到完工投运条件后即由受让方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所属的重庆市彭水排水有限公司租赁运行至今。该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水处理能力1.5万立方米/日,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类标准,截止目前该项目生产运行状态正常。

(6)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位于重庆市开州区厚坝镇红宝村1组,由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投资建设,总投资额8,965.14万元,于2021年1月开工建设,2022年12月达到完工投运条件后即由受让方重庆市开州区排水有限公司租赁运行至今。该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水处理能力4万立方米/日,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类标准,截止目前该项目生产运行状态正常。

(7)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位于重庆市万州区万川大道上沱口路288号,由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投资建设,总投资额9,270.75万元,于2021年4月开工建设,2022年7月达到完工投运条件后即由受让方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所属的重庆市万州区万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租赁运行至今。该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水处理能力3万立方米/日,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类标准,截止目前该项目生产运行状态正常。

(8)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位于重庆市忠县忠州街道育才路200号,由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投资建设,总投资额3,320.47万元,于2021年5月开工建设,2022年4月达到完工投运条件后即由受让方重庆市忠县排水有限公司租赁运行至今。该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水处理能力2万立方米/日,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类标准,截止目前该项目生产运行状态正常。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次交易的8个污水处理项目作为转让方重庆水务环境集团的建设项目进行核算,不属于独立核算的法人企业,无单独的财务报表。以下是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未经审计的账面价值:

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基准日:2023年9月30日	单位:元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货币资金	202,835.24	202,835.24
固定资产	69,315,250.87	69,315,250.87
无形资产	8,794,585.47	8,794,585.47
资产总计	78,312,671.58	78,312,671.58
应付账款	158,931.67	158,931.67
其他应付款	43,903.57	43,903.57
负债合计	202,835.24	202,835.24
净资产	78,109,836.34	78,109,836.34

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

基准日:2023年6月30日	单位:元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货币资金	1,135,276.49	1,135,276.49
其他应收款	1,557,084.61	1,557,084.61
固定资产	78,466,958.94	78,466,958.94
无形资产	10,488,876.87	10,488,876.87
资产总计	91,648,196.91	91,648,196.91
应付账款	1,036,726.93	1,036,726.93
其他应付款	1,655,634.17	1,655,634.17
负债合计	2,692,361.10	2,692,361.10
净资产	88,955,835.81	88,955,835.81

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基准日:2024年1月31日	单位:元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固定资产	114,064,534.24	114,064,534.24
资产总计	114,064,534.24	114,064,534.24
应付账款	445,108.94	445,108.94
其他应付款	107,649.00	107,649.00
负债合计	552,757.94	552,757.94
净资产	113,511,776.30	113,511,776.30

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	单位:元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货币资金	622,229.96	622,229.96
其他应收款	1,591,482.68	1,591,482.68
固定资产	18,856,454.48	18,856,454.48
资产总计	21,070,167.12	21,070,167.12
应付账款	2,212,001.64	2,212,001.64
其他应付款	1,711.00	1,711.00
负债合计	2,213,712.64	2,213,712.64
净资产	18,856,454.48	18,856,454.48

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	单位:元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货币资金	269,436.43	269,436.43
其他应收款	6,835,238.50	6,835,238.50
固定资产	119,793,872.23	119,793,872.23
无形资产	15,054,040.00	15,054,040.00
资产总计	141,952,587.16	141,952,587.16
应付账款	5,703,151.80	5,703,151.80
其他应付款	1,401,523.13	1,401,523.13
负债合计	7,104,674.93	7,104,674.93
净资产	134,847,912.23	134,847,912.23

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	单位:元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货币资金	78,461.44	78,461.44
其他应收款	3,221,671.45	3,221,671.45
固定资产	89,651,398.59	89,651,398.59
资产总计	92,951,531.48	92,951,531.48
应付账款	3,127,743.39	3,127,743.39
其他应付款	172,389.50	172,389.50
负债合计	3,300,132.89	3,300,132.89
净资产	89,651,398.59	89,651,398.59

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	单位:元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货币资金	52,504.03	52,504.03
其他应收款	3,812,940.87	3,812,940.87
固定资产	89,855,115.58	89,855,115.58
无形资产	2,852,400.00	2,852,400.00
资产总计	96,572,960.48	96,572,960.48
应付账款	3,613,556.90	3,613,556.90
其他应付款	251,888.00	251,888.00
负债合计	3,865,444.90	3,865,444.90
净资产	92,707,515.58	92,707,515.58

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	单位:元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货币资金	39,507.86	39,507.86
其他应收款	1,449,190.54	1,449,190.54
固定资产	33,204,735.54	33,204,735.54
资产总计	34,693,433.94	34,693,433.94
应付账款	1,326,869.40	1,326,869.40
其他应付款	161,829.00	161,829.00
负债合计	1,488,698.40	1,488,698.40
净资产	33,204,735.54	33,204,735.54

(三)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由重庆水务环境集团委托重庆金汇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铂码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均已在中国证监会备案)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标的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渝金汇评报字[2023]0135号)、(重铂资评(2023)第0154号)、(渝金汇评报字[2024]0007号)、(重康评报字(2024)第222-2号)、(重康评报字(2024)第222-3号)、(渝金汇评报字[2024]0082号)、(渝金汇评报字[2024]0081号)、(重康评报字(2024)第222-1号)。根据前述评估报告,本次交易标的的资产评估值为583,392,197.10元,负债评估值为21,420,618.04元,净资产评估值为561,971,579.06元。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拟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交易价格为561,971,579.06元。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评估基准日	资产评估值	债务评估值	净资产评估值(交易价格)	净资产账面价值	净资产评估值增减率
1	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2023年9月30日	52,311,629.24	202,835.24	52,108,794.00	78,109,836.34	-33.29%
2	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	2023年6月30日	87,709,941.10	2,692,361.10	85,017,580.00	88,955,835.81	-4.43%
3	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2024年1月31日	94,741,420.00	552,757.94	94,188,662.06	113,511,776.30	-17.02%
4	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2024年4月30日	19,613,251.64	2,213,712.64	17,399,539.00	18,856,454.48	-7.73%
5	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2024年4月30日	122,361,206.93	7,104,674.93	115,256,532.00	134,847,912.23	-14.53%
6	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2024年4月30日	87,543,952.89	3,300,132.89	84,243,820.00	89,651,398.59	-6.03%
7	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2024年4月30日	90,196,574.90	3,865,444.90	86,331,130.00	92,707,515.58	-6.88%
8	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2024年4月30日	28,914,220.40	1,488,698.40	27,425,522.00	33,204,735.54	-17.40%
合计			583,392,197.10	21,420,618.04	561,971,579.06	649,845,464.87	-13.52%

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02,835.24	202,835.24	-	-
非流动资产	78,109,836.34	52,108,794.00	-26,001,042.34	-33.29
固定资产	69,315,250.87	38,936,794.00	-30,378,456.87	-43.83
无形资产	8,794,585.47	13,172,000.00	4,377,414.53	49.77
资产总计	78,312,671.58	52,311,629.24	-26,001,042.34	-33.20
流动负债	202,835.24	202,835.24	-	-
负债合计	202,835.24	202,835.24	-	-
净资产合计	78,109,836.34	52,108,794.00	-26,001,042.34	-33.29

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692,361.10	2,692,361.10	-	-
非流动资产	88,955,835.81	85,017,580.00	-3,938,255.81	-4.43
固定资产	78,466,958.94	73,880,580.00	-4,586,378.94	-5.84
无形资产	10,488,876.87	11,137,000.00	648,123.13	6.18
资产总计	91,648,196.91	87,709,941.10	-3,938,255.81	-4.30
流动负债	2,692,361.10	2,692,361.10	-	-
负债合计	2,692,361.10	2,692,361.10	-	-
净资产合计	88,955,835.81	85,017,580.00	-3,938,255.81	-4.43

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非流动资产	114,064,534.24	94,741,420.00	-19,323,114.24	-16.94
固定资产	114,064,534.24	94,741,420.00	-19,323,114.24	-16.94
资产总计	114,064,534.24	94,741,420.00	-19,323,114.24	-16.94
流动负债	552,757.94	552,757.94	-	-
负债合计	552,757.94	552,757.94	-	-
净资产合计	113,511,776.30	94,188,662.06	-19,323,114.24	-17.02

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213,712.64	2,213,712.64	-	-
非流动资产	18,856,454.48	17,399,539.00	-1,456,915.48	-7.73
固定资产	18,856,454.48	17,399,539.00	-1,456,915.48	-7.73
资产总计	21,070,167.12	19,613,251.64	-1,456,915.48	-6.91
流动负债	2,213,712.64	2,213,712.64	-	-
负债合计	2,213,712.64	2,213,712.64	-	-
净资产合计	18,856,454.48	17,399,539.00	-1,456,915.48	-7.73

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7,104,674.93	7,104,674.93	-	-
非流动资产	134,847,912.23	115,256,532.00	-19,591,380.23	-14.53
固定资产	119,793,872.23	99,547,092.00	-20,246,780.23	-16.90
无形资产	15,054,040.00	15,709,440.00	655,400.00	4.35
资产总计	141,952,587.16	122,361,206.93	-19,591,380.23	-13.80
流动负债	7,104,674.93	7,104,674.93	-	-
负债合计	7,104,674.93	7,104,674.93	-	-
净资产合计	134,847,912.23	115,256,532.00	-19,591,380.23	-14.53

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3,300,132.89	3,300,132.89	-	-
非流动资产	89,651,398.59	84,243,820.00	-5,407,578.59	-6.03
固定资产	89,651,398.59	84,243,820.00	-5,407,578.59	-6.03
资产总计	92,951,531.48	87,543,952.89	-5,407,578.59	-5.82
流动负债	3,300,132.89	3,300,132.89	-	-
负债合计	3,300,132.89	3,300,132.89	-	-
净资产合计	89,651,398.59	84,243,820.00	-5,407,578.59	-6.03

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3,865,444.90	3,865,444.90	-	-
非流动资产	92,707,515.58	86,331,130.00	-6,376,385.58	-6.88
固定资产	89,855,115.58	81,482,050.00	-8,373,065.58	-9.32
无形资产	2,852,400.00	4,849,080.00	1,996,680.00	70.00
资产总计	96,572,960.48	90,196,574.90	-6,376,385.58	-6.60
流动负债	3,865,444.90	3,865,444.90	-	-
负债合计	3,865,444.90	3,865,444.90	-	-
净资产合计	92,707,515.58	86,331,130.00	-6,376,385.58	-6.88

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488,698.40	1,488,698.40	-	-
非流动资产	33,204,735.54	27,425,522.00	-5,779,213.54	-17.40
固定资产	33,204,735.54	27,425,522.00	-5,779,213.54	-17.40
资产总计	34,693,433.94	28,914,220.40	-5,779,213.54	-16.66
流动负债	1,488,698.40	1,488,698.40	-	-
负债合计	1,488,698.40	1,488,698.40	-	-
净资产合计	33,204,735.54	27,425,522.00	-5,779,213.54	-17.40

(四)评估增减值变动原因分析

本次拟收购的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等8个污水处理项目的评估值较账面净值均有所减值,评估减值的主要原因为评估资产已经投运,但资产账面价值尚未计提折旧,本次评估根据已使用年限和实际情况考虑相应成新率后形成评估减值。

(五)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标的由重庆金汇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铂码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均已在中国证监会备案)进行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已根据国资管理的有关规定履行了资产评估备案程序,取得了《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评估方法、参数选取、具体计算过程合理,评估报告的格式符合《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的要求,报告要素齐全、内容完善,评估报告结论合理。

本次关联交易以评估价格为定价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定价依据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交易评估报告"其他应收款"中有应收出让方重庆水务环境集团的建设资金尾款1,811.32万元(其中: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155.71万元、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159.15万元、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683.52万元、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322.17万元、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381.29万元、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109.47万元),出让方重庆水务环境集团已将上述款项于本次交易前支付给项目建设单位,在资产移交时该部分应收款项将以货币资金进行移交,故不会存在交易完成后收购方向出让方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收取上述款项的情形。

四、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条款内容

1.合同主体

甲方: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方)

乙方: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受让方)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受让方)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让方)

重庆市开州区排水有限公司(受让方)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受让方)

重庆市忠县排水有限公司(受让方)

2.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定价以重庆金汇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铂码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已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对标的进行评估所确定的价值作为本次交易价格基础确定。即资产评估值为583,392,197.10元,负债评估值为21,420,618.04元,净资产评估值为561,971,579.06元。其中: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的净资产评估值为52,108,794.00元,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的净资产评估值为85,017,580.00元,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的净资产评估值为94,188,662.06元,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7,399,539.00元,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15,256,532.00元,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的净资产评估值为84,243,820.00元,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的净资产评估值为86,331,130.00元,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7,425,522.00元。

3.甲乙双方同意,标的转让价款分二次付清。

在协议生效后,待甲乙双方签署标的移交表、办理完毕资产负债移交手续和实物资产及生产运营移交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标的转让价款的85%;在办理完毕标的相关环评、施工许可等建设资料移交和资产权属证明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15%。

4.甲乙双方共同确定资产负债移交日。由双方共同派员组成资产负债清查盘点及移交工作小组,负责对移交日标的资产负债进行清查盘点并移交。

此外,甲方承诺对乙方办理相关审批、变更、转移登记等法律和行政手续提供必要的协作和配合;将及时有效地完成与转让标的有关的所有文件和资料的移交,以保证本协议及本协议项下转让行为合法有效完成。

5.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负债交割日,转让资产及相关债权债务变动引起的净值变动归甲方享有或承担。

6.甲方在各污水项目所涉及的人员将同步转移给乙方,乙方同意接收相关人员,并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0日内建立劳动关系并负责相关人员的工资等费用(执行乙方薪酬福利、员工管理等相关制度)。甲方和乙方将互相协助尽快完成相关人员劳动关系的转接手续。

7.本协议在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1)甲乙双方签字盖章;(2)甲乙双方取得本关联交易事项批准手续;(3)该项目污水处理量纳入公司污水处理市级财政结算体系结算。

8.在转让过程中涉及的有关税费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分别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二)已就购买的资产日后无法交付或过户的情况做出适当的保护公司利益的合同安排

本次交易的8个污水处理项目在项目投运后已由受让方租赁运行,受让方对标的的主要资产状况掌握较为充分,生产经营主要资产实际已交付;根据转让协议约定,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款将分二次付清。若甲方未按约定办理完毕相关资产权属证明变更登记,乙方有权拒绝支付剩余(或相关)款项。

为充分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本次交易拟签订的协议中对收购项目尚未取得土房权证的资产,甲方(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承诺本次转让给乙方(本收购方)的标的资产具有合法和完整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交易完成后,因资产权属瑕疵产生争议或纠纷的,由甲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如乙方因此而受到损失,则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甲方有义务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并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所属相关公司尚未支付转让款。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按公允价值收购重庆水务环境集团8个污水处理项目,有利于减少公司与大股东之间同业竞争,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投资方向,有利于巩固公司在重庆市的污水处理服务市场竞争优势,同时收购上述污水处理项目也是保障污水处理水质安全达标排放的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

本次交易的8个污水项目均可按《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号)的规定纳入重庆市财政局向公司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的价格核定和结算体系。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核定暂行办法》(渝财环(2024)8号)文的规定,纳入重庆市财政局向公司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的价格核定和结算体系的污水处理项目其合理利润将按项目资产负债率6.6%进行核定。基于上述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核定原则,在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外部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该等污水处理项目资本金收益率为6.6%。

六、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公司所属全资子(孙)公司收购重庆水务环境